

#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于2023年11月14日届满，现将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概况

#### 1、员工持股计划批准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27日和2022年9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2、员工持股计划过户情况

2022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1月14日非交易过户至“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专户，过户价格为28.54元/股，过户股份共计175.2390万股。具体情况详见2022年11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1）本持股计划本次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均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本持股计划本次所持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公司业绩解锁，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具体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第二个解锁期：为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本持股计划预留所获标的股票权益将一次性解锁，根据对应考核年度公司业绩考核达成情况及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配至持有人，解锁比例为100%。

### 4、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

本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包括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

本持股计划在2022年-2023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本次所获标的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00%。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0.00%。

注：1、“2021年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

2、“2022年净利润”及“2023年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下同。

预留所获标的股票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0.00%。

若各解锁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每期对应标的股票权益方可解锁。若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该对应年度原计划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出资金额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

## （2）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持有人个人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分别对应考核结果如下表所示：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100%	80%	0%

若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额度因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的，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出资金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如没有符合参与本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则由参与本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共同享有；或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返还出资后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 二、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满及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自 2023 年 11 月 14 日进入第一个解锁期。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1398 号），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40,427,787.59 元，相较 2021 年度增长 67.8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成就。

根据公司人力资源中心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 2 名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其第一个解锁期不能解锁份额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后续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处理，其他持有人均满足第一个解锁期的个人绩效考核解锁条件。

综上，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相关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将按照《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办理解锁等事宜。

### 三、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后续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届满后，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制并结合市场情况择机出售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各方均不得利用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上述敏感期是指：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 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本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

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